

易方达沪深 300 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沪深 300 量化增强
基金主代码	110030
交易代码	11003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7 月 5 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5,477,435.4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股票基金，在力求对标的指数进行有效跟踪的基础上，主要通过运用量化策略进行投资组合管理，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策略为复制标的指数，投资组合将以标的指数的构成为基础，主要利用基金管理人自主开发的定量投资模型在有限范围内进行超配或低配。一方面严格控制组合跟踪误差，避免大幅偏离标的指数，另一方面在跟踪指数的基础上力求超越指数。基金管理人自主开发的定量投资模型充分借鉴国内外定量分析的研究成果，结合基金管理人的长期研究与实践应用，利用多因子量化模型预测股票超额回报，在有效风险控制及交易成本最低化的基础上优化投资组合，获取超额收益，实现对投资组合的主动增强。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型基金中的指数增强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张南	田青
	联系电话	020-85102688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service@efunds.com.cn	tianqingl.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010-67595096
传真		020-85104666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3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637,513.14	181,534,578.59	25,928,645.39
本期利润	-17,809,416.14	106,566,903.39	99,168,425.2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10	0.2649	1.078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82%	12.67%	55.9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6153	0.6167	0.286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46,262,781.12	484,115,272.78	571,553,087.7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487	1.8830	1.6712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12%	0.63%	1.67%	0.67%	3.45%	-0.04%

过去六个月	11.03%	0.70%	4.72%	0.72%	6.31%	-0.02%
过去一年	-1.82%	1.38%	-10.63%	1.33%	8.81%	0.05%
过去三年	72.50%	1.75%	40.46%	1.70%	32.04%	0.05%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4.87%	1.57%	33.24%	1.54%	51.63%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沪深 300 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 年 7 月 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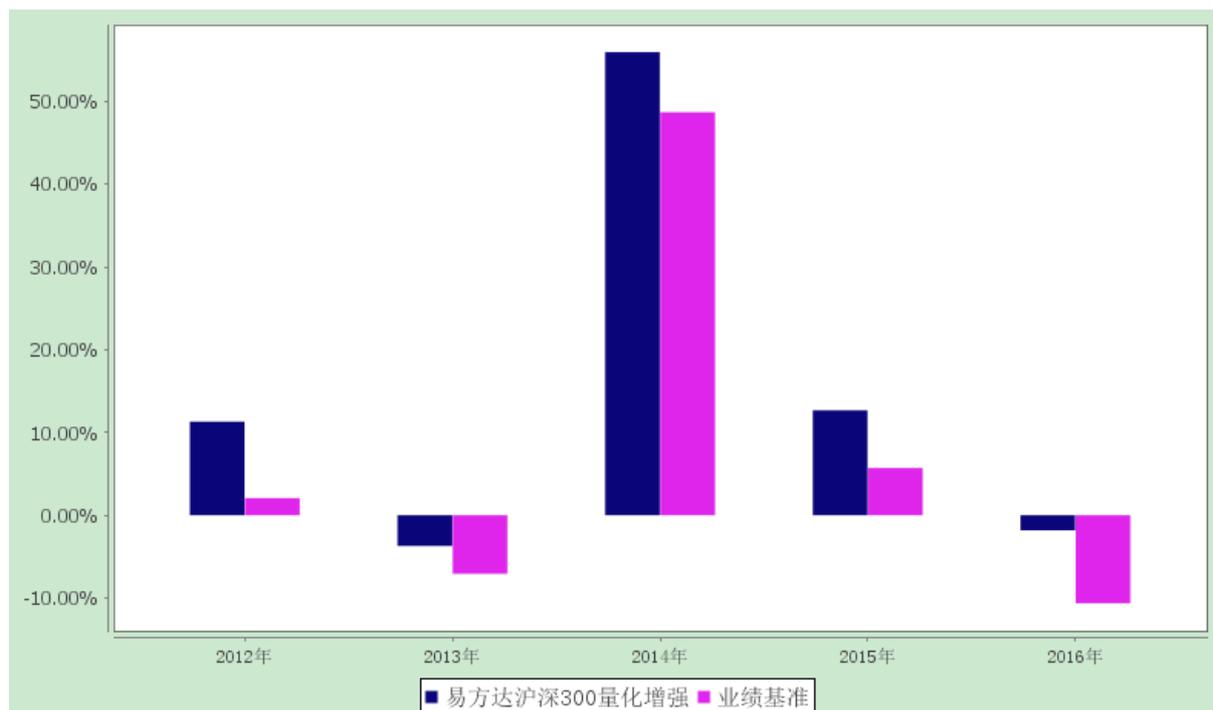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84.8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3.24%。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沪深 300 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历年收益率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7 月 5 日，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发生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 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易方达”）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7 日，旗下设有北京、广州、上海、成都、大连、南京等六个分公司和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子公司。易方达秉承“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运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增长”的经营理念，以严格的管理、规范的运作和良好的投资业绩，赢得市场认可。2004 年 10 月，易方达取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5 年 8 月，易方达获得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7 年 12 月，易方达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2008 年 2 月，易方达获得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2012 年 10 月，易方达获得管理保险委托资产业务资格。2016 年 12 月，易方达获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证券投资管理机构资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旗下管理的各类资产总规模 10491 亿元，其中公募基金规模 4283 亿元，公募基金规模排名连续 12 年保持在行业前五名，服务

客户超过 5000 万户，公司净资产 66 亿元，在国内资产管理行业具有领先的市场地位和综合实力。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助理)期 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罗山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指数与量化投资部副总经理	2013-01-08	2016-10-19	20 年	博士研究生，曾任巴克莱银行纽约分行衍生品交易部董事、新加坡分行信用产品交易部董事，苏格兰皇家银行香港分行权益及信用产品部总经理，加拿大皇家银行香港分行结构化产品部总经理，诚信资本合伙人，五矿证券公司副总裁，安信证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数及量化投资部资深基金经理。
官泽帆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 300 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5 年 09 月 02 日至 2016 年 09 月 23 日）	2016-09-24	-	6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工程师，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数量化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内容主要包括公平交易的适用范围、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内容、公平交易的实现措施和交易执行程序、反向交易控制、公平交易效果评估及报告等。

公平交易制度所规范的范围涵盖旗下各类资产组合，围绕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

二级市场交易（含银行间市场）等投资管理活动，贯穿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公平交易的原则包括：集中交易原则、机制公平原则、公平协调原则、及时评估反馈原则。

公平交易的实现措施和执行程序主要包括：通过建立规范的投资决策机制、共享研究资源和投资品种备选库为投资人员提供公平的投资机会；投资人员应公平对待其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控制其所管理不同组合对同一证券的同日同向交易价差；建立集中交易制度，交易系统具备公平交易功能，对于满足公平交易执行条件的同向指令，系统将自动启用公平交易功能，按照交易公平的原则合理分配各投资指令的执行；根据交易所场内竞价交易和非公开竞价交易的不同特点分别设定合理的交易执行程序 and 分配机制，通过系统与人工控制相结合的方式，力求确保所有投资组合在交易机会上得到公平、合理对待；建立事中和事后的同向交易、异常交易监控分析机制，对于发现的异常问题进行提示，并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解释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禁止旗下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各种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反向交易行为。对于旗下投资组合之间（纯被动指数组合和量化投资组合除外）确因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管理等需要而进行的反向交易，投资人员须提供充分的投资决策依据，并经审核确认方可执行。

公司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公平交易效果评估报告机制，并借助相关技术系统，使投资和交易人员能及时了解各组合的公平交易执行状况，持续督促公平交易制度的落实执行，并不断在实践中检验和完善公平交易制度。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利用统计分析的方法和工具，按照不同的时间窗口（包括当日内、3 日内、5 日内），对我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2016 年度的同向交易价差情况进行了分析，包括旗下各大类资产组合之间（即公募、社保、年金、专户四大类业务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各组合与其他所有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以及旗下任意两个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根据对样本个数、平均溢价率是否为 0 的 T 检验显著程度、平均溢价率以及溢价率分布概率、同向交易价差对投资组合的业绩影响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现象。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29 次，其中 26 次为旗下指数及量化组合因

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3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16 年，海外金融市场经历了不确定性显著上升的一年：英国脱欧、意大利公投、美联储加息预期反复修正，美国总统大选到最终特朗普当选等事件的冲击，都推升了海外市场波动率。反观国内市场，A 股在经历了一月份熔断之后的恐慌下跌，全年处在一个震荡并且缓慢修复的过程，市场情绪较之 2015 年有明显的削弱。与此同时，房地产政策的收紧拖累其销售及投资的增长，去杠杆及金融监管的加强，都使得市场对宏观经济预期趋于保守。在技术面与基本面均偏悲观的环境下，投资者风险偏好的整体水平有所下降，主要体现为股息率高，盈利确定性强，估值低的股票表现更为突出，市场整体波动率在 2016 年内持续下行，并逐步逼近最近几年的低位。

在上述市场环境中，作为指数增强型基金，管理人严格遵照量化指数增强的投资模式进行操作，以标的指数的构成为基础，主要利用基金管理人自主开发的定量投资模型在有限范围内进行超配或低配。在严格控制风险暴露的前提下，通过对估值、成长、盈利等不同风格的配置，获得了较为稳定的超额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848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63%，年化跟踪误差 2.99%，各项指标均在合同规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过去一年中国经济成功企稳，前三个季度 GDP 增速 6.7%，全年有望维持 6.5% 的增长目标。但另一方面，国内各类资产价格上涨，房价大幅飙升，通胀有了明显的反弹，因而 2017 年政府对宏观经济建设的重心大概率将切换到防范风险上来。同时，受汇率因素的掣肘，加之处于高位的通胀预期及“去杠杆”的压力，2017 年央行的货币政策易紧难松，利率向下调整的空间有限。从技术面来看，市场情绪仍处于低点，权益类资产的赚钱效应并不明显，难以吸引资金入场。综上，市场风险偏好预计短期内仍难以修复，投资者更多时候将倾向于规避风险，同时 2017 年内需警惕在流动性趋紧时，股票市场面临的来自估值层面的压力。

下一阶段在组合构建的过程中，管理人将会坚持既定量化策略，利用定量的方法，根据多因子模型的预测，通过优化的方法构建权益类的投资组合。与此同时，管理人将紧密跟踪市场，根据市场变化对量化投资策略进行优化和调整，勤勉尽职，力争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健的超额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营运总监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研究部、固定收益总部、投资风险管理部、监察部和核算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及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沪深 300 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30,940,775.90	19,133,561.21
结算备付金	8,852,868.72	10,905,050.02
存出保证金	84,368.21	206,731.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7,785,620.87	455,690,652.60
其中：股票投资	507,785,620.87	455,567,304.6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123,348.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8,441.55	9,820.6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017,228.23	431,167.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48,689,303.48	486,376,983.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343,273.66	1,259,665.63
应付管理人报酬	351,849.82	352,990.56
应付托管费	65,971.85	66,185.7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63,675.70	178,347.04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401,751.33	404,522.03
负债合计	2,426,522.36	2,261,710.9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95,477,435.47	257,092,332.76
未分配利润	250,785,345.65	227,022,940.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6,262,781.12	484,115,272.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8,689,303.48	486,376,983.77

注：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8487 元，基金份额总额 295,477,435.47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沪深 300 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9,738,805.24	119,417,025.36
1.利息收入	234,915.65	478,590.9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34,688.69	478,506.25
债券利息收入	226.96	84.7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105,912.26	191,134,134.7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30,352.67	194,034,489.9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6,085.90	537.9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3,303,897.00	-15,012,570.00
股利收益	5,612,251.51	12,111,676.85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71,903.00	-74,967,675.2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04,094.37	2,771,974.84
减：二、费用	8,070,610.90	12,850,121.97
1. 管理人报酬	3,410,954.46	6,146,553.44
2. 托管费	639,554.01	1,152,478.85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3,458,757.88	4,963,499.19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561,344.55	587,590.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09,416.14	106,566,903.3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09,416.14	106,566,903.39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沪深 300 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7,092,332.76	227,022,940.02	484,115,272.7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7,809,416.14	-17,809,416.1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8,385,102.71	41,571,821.77	79,956,924.4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28,405,860.71	181,764,396.32	410,170,257.03
2.基金赎回款	-190,020,758.00	-140,192,574.55	-330,213,332.5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	-	-	-

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5,477,435.47	250,785,345.65	546,262,781.1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41,991,846.35	229,561,241.41	571,553,087.7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06,566,903.39	106,566,903.3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4,899,513.59	-109,105,204.78	-194,004,718.3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97,016,356.77	1,007,221,950.08	2,104,238,306.85
2.基金赎回款	-1,181,915,870.36	-1,116,327,154.86	-2,298,243,025.2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7,092,332.76	227,022,940.02	484,115,272.7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刘晓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优造，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沪深 300 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原名易方达量化衍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本基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627 号《关于核准易方达量化衍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 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量化衍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易方达量化衍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7 月 5 日正式生效, 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48,871,987.37 份基金份额, 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6,407.0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登记机构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6 月 7 日下发的《关于核准易方达量化衍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742 号), 易方达量化衍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13 年 6 月 7 日起变更为易方达沪深 300 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修改基金合同中基金名称、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业绩比较基准、基金的费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的信息披露等条款。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同时, 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 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7.4.6 税项

(1) 印花税

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为 1‰，由出让方缴纳。

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 营业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3) 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税率为 20%。

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财信托”)	基金管理人股东
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 比例
广发证券	4,250,607,632.49	100.00%	5,835,598,332.95	100.00%

7.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 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 比例
广发证券	983,164.85	100.00%	263,675.70	10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 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 比例
广发证券	1,257,294.45	100.00%	178,347.04	100.00%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适用期间内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债券及权证交易不计佣金。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 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410,954.46	6,146,553.4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63,118.59	845,849.25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8%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8\%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五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帐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 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39,554.01	1,152,478.85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五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帐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22,970,097.03
报告期内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内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内赎回/卖出总份额	-	22,970,097.03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注：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相关的费用按基金合同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支付。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广东省易方达教育基金会	-	-	6,999,560.00	2.72%

注：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相关的费用按基金合同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支付。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30,940,775.90	138,859.97	19,133,561.21	336,674.5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 股/张）	总金额
广发证券	002790	瑞尔特	新股网下 发行	3,022	50,104.76
广发证券	300518	盛讯达	新股网下 发行	1,306	29,019.32
广发证券	603028	赛福天	新股网下 发行	3,309	14,096.34
广发证券	603036	如通股份	新股网下 发行	2,114	14,459.76
广发证券	603131	上海沪工	新股网下 发行	1,263	12,743.67
广发证券	603239	浙江仙通	新股网下 发行	924	20,180.16
广发证券	603313	恒康家居	新股网下 发行	2,154	33,193.14
广发证券	603339	四方冷链	新股网下 发行	2,793	28,460.67
广发证券	603585	苏利股份	新股网下 发行	1,041	27,888.39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 股/张）	总金额
-	-	-	-	-	-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9 期末（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838	道恩股份	2016-12-28	2017-01-06	新股流通受限	15.28	15.28	681	10,405.68	10,405.68	-
002840	华统股份	2016-12-29	2017-01-10	新股流通受限	6.55	6.55	1,814	11,881.70	11,881.70	-
300583	赛托生物	2016-12-29	2017-01-06	新股流通受限	40.29	40.29	1,582	63,738.78	63,738.78	-
300586	美联新材	2016-12-26	2017-01-04	新股流通受限	9.30	9.30	1,006	9,355.80	9,355.80	-
300587	天铁股份	2016-12-28	2017-01-05	新股流通受限	14.11	14.11	1,438	20,290.18	20,290.18	-
300588	熙菱信息	2016-12-27	2017-01-05	新股流通受限	4.94	4.94	1,380	6,817.20	6,817.20	-
300591	万里马	2016-12-30	2017-01-10	新股流通受限	3.07	3.07	2,397	7,358.79	7,358.79	-
601375	中原证券	2016-12-20	2017-01-03	新股流通受限	4.00	4.00	26,695	106,780.00	106,780.00	-
603032	德新交运	2016-12-27	2017-01-05	新股流通受限	5.81	5.81	1,628	9,458.68	9,458.68	-
603035	常熟汽饰	2016-12-27	2017-01-05	新股流通受限	10.44	10.44	2,316	24,179.04	24,179.04	-
603186	华正	2016-12-26	2017-01-03	新股	5.37	5.37	1,874	10,063.38	10,063.38	-

	新材			流通受限						
603228	景旺电子	2016-12-28	2017-01-06	新股流通受限	23.16	23.16	2,390	55,352.40	55,352.40	-
603266	天龙股份	2016-12-30	2017-01-10	新股流通受限	14.63	14.63	1,562	22,852.06	22,852.06	-
603689	皖天然气	2016-12-30	2017-01-10	新股流通受限	7.87	7.87	4,818	37,917.66	37,917.66	-
603877	太平鸟	2016-12-29	2017-01-09	新股流通受限	21.30	21.30	3,180	67,734.00	67,734.00	-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406	国电南瑞	2016-12-29	重大事项停牌	16.63	-	-	225,400	3,544,768.46	3,748,402.00	-
600537	亿晶光电	2016-12-27	重大事项停牌	7.43	2017-01-13	8.17	17,500	129,608.00	130,025.00	-
600645	中源协和	2016-12-13	重大事项停牌	26.80	-	-	123,300	3,705,890.23	3,304,440.00	-
603986	兆易创新	2016-09-19	重大事项停牌	177.97	2017-03-13	195.77	1,133	26,353.58	201,640.01	-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无抵押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无抵押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

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500,401,113.86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7,384,507.01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5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436,308,399.04 元，第二层次 19,382,253.56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5 年 12 月 31 日：同)。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
----	----	----	--------

			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507,785,620.87	92.55
	其中：股票	507,785,620.87	92.5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793,644.62	7.25
7	其他各项资产	1,110,037.99	0.20
8	合计	548,689,303.48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8.2.1.1 指数投资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3,908,900.32	0.72
B	采矿业	13,700,803.00	2.51
C	制造业	83,358,143.92	15.2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9,510,678.81	5.40
E	建筑业	7,608,483.00	1.39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5,955,676.00	4.7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7,367,956.00	5.01
J	金融业	183,289,950.00	33.55
K	房地产业	12,355,257.17	2.2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578,202.00	1.2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664,216.00	1.0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424,032.00	1.18
S	综合	8,156,696.00	1.49
	合计	413,878,994.22	75.77

8.2.1.2 积极投资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9,347,335.00	1.71
C	制造业	71,472,952.88	13.0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7,917.66	0.01
E	建筑业	15,592.23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2,998,380.00	0.5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21,998.68	0.1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872,640.20	0.89
J	金融业	106,780.00	0.02
K	房地产业	828,590.00	0.1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304,440.00	0.6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3,906,626.65	17.19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8.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073,622	38,038,427.46	6.96
2	601166	兴业银行	1,617,400	26,104,836.00	4.78
3	600000	浦发银行	1,493,400	24,208,014.00	4.43
4	601211	国泰君安	1,151,600	21,408,244.00	3.92
5	600900	长江电力	1,669,100	21,130,806.00	3.87
6	601988	中国银行	5,419,900	18,644,456.00	3.41
7	600009	上海机场	665,100	17,638,452.00	3.23
8	600019	宝钢股份	2,724,000	17,297,400.00	3.17
9	600100	同方股份	1,150,400	15,933,040.00	2.92
10	000686	东北证券	1,255,049	15,512,405.64	2.84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www.efunds.com.cn 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717	郑煤机	2,505,700	17,615,071.00	3.22
2	000830	鲁西化工	2,840,900	15,880,631.00	2.91
3	600600	青岛啤酒	317,870	9,358,092.80	1.71
4	600522	中天科技	591,400	6,227,442.00	1.14
5	002128	露天煤业	651,400	5,602,040.00	1.03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www.efunds.com.cn 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000	浦发银行	53,362,625.26	11.02
2	601318	中国平安	40,717,432.30	8.41
3	601211	国泰君安	38,066,172.01	7.86
4	601998	中信银行	37,566,894.79	7.76
5	601668	中国建筑	37,424,285.97	7.73
6	600100	同方股份	33,654,729.85	6.95
7	600795	国电电力	33,411,727.85	6.90
8	601166	兴业银行	32,879,405.85	6.79
9	000166	申万宏源	31,758,381.85	6.56
10	601988	中国银行	30,997,033.40	6.40
11	601288	农业银行	28,850,362.00	5.96
12	000686	东北证券	28,434,143.85	5.87
13	600816	安信信托	26,709,133.50	5.52
14	601898	中煤能源	26,229,774.54	5.42
15	601818	光大银行	26,205,618.35	5.41
16	601328	交通银行	25,659,915.97	5.30
17	000001	平安银行	25,452,078.07	5.26
18	600900	长江电力	25,433,507.96	5.25
19	601009	南京银行	24,600,180.68	5.08
20	600015	华夏银行	24,076,674.17	4.97
21	600600	青岛啤酒	22,601,958.27	4.67
22	600026	中远海能	21,671,701.19	4.48
23	600019	宝钢股份	21,311,660.05	4.40
24	000063	中兴通讯	20,888,067.63	4.31
25	000963	华东医药	20,769,479.49	4.29
26	600276	恒瑞医药	20,705,786.00	4.28
27	600688	上海石化	20,514,394.45	4.24
28	600028	中国石化	19,285,750.75	3.98
29	300315	掌趣科技	19,117,925.81	3.95
30	601600	中国铝业	18,908,072.00	3.91
31	300251	光线传媒	18,809,401.51	3.89
32	000750	国海证券	18,787,219.84	3.88

33	601179	中国西电	18,748,656.28	3.87
34	000768	中航飞机	18,747,701.42	3.87
35	601225	陕西煤业	18,358,133.65	3.79
36	600009	上海机场	18,292,032.60	3.78
37	600170	上海建工	18,202,024.21	3.76
38	002714	牧原股份	18,042,221.24	3.73
39	601012	隆基股份	17,987,039.45	3.72
40	601398	工商银行	17,490,889.51	3.61
41	600718	东软集团	16,441,362.32	3.40
42	601333	广深铁路	16,410,276.36	3.39
43	600415	小商品城	16,298,189.63	3.37
44	002603	以岭药业	16,257,039.36	3.36
45	002594	比亚迪	15,960,320.38	3.30
46	601717	郑煤机	15,824,190.36	3.27
47	000858	五粮液	15,767,669.27	3.26
48	600068	葛洲坝	15,557,185.13	3.21
49	000830	鲁西化工	15,432,605.00	3.19
50	601607	上海医药	14,846,490.26	3.07
51	601258	庞大集团	14,584,071.00	3.01
52	601390	中国中铁	14,522,610.23	3.00
53	600177	雅戈尔	13,975,621.14	2.89
54	600839	四川长虹	13,546,334.04	2.80
55	300017	网宿科技	13,106,001.43	2.71
56	600036	招商银行	12,959,420.96	2.68
57	600196	复星医药	12,528,134.29	2.59
58	600038	中直股份	12,307,258.78	2.54
59	600583	海油工程	12,291,008.00	2.54
60	600252	中恒集团	12,182,064.00	2.52
61	600971	恒源煤电	12,180,813.37	2.52
62	600157	永泰能源	11,931,486.39	2.46
63	600027	华电国际	11,918,871.15	2.46
64	600064	南京高科	11,875,738.44	2.45
65	600066	宇通客车	11,572,820.43	2.39
66	000002	万科A	11,546,402.20	2.39
67	300182	捷成股份	11,496,679.34	2.37
68	600690	青岛海尔	11,232,958.04	2.32
69	300253	卫宁健康	11,174,203.80	2.31
70	600482	中国动力	10,517,878.19	2.17
71	002267	陕天然气	10,486,527.67	2.17
72	600109	国金证券	10,476,876.99	2.16
73	600522	中天科技	9,875,187.52	2.04
74	600031	三一重工	9,747,981.40	2.01
75	600176	中国巨石	9,708,536.15	2.01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668	中国建筑	50,347,288.25	10.40
2	601998	中信银行	38,492,751.08	7.95
3	000001	平安银行	33,040,941.62	6.83
4	000166	申万宏源	32,857,875.97	6.79
5	601328	交通银行	30,479,280.15	6.30
6	601818	光大银行	29,682,213.79	6.13
7	600000	浦发银行	29,411,905.49	6.08
8	600015	华夏银行	28,841,292.52	5.96
9	601898	中煤能源	28,241,359.70	5.83
10	601009	南京银行	27,482,489.37	5.68
11	600795	国电电力	27,212,881.54	5.62
12	600276	恒瑞医药	27,133,972.19	5.60
13	601288	农业银行	25,877,064.93	5.35
14	000063	中兴通讯	24,671,036.64	5.10
15	000858	五粮液	24,197,112.94	5.00
16	601318	中国平安	23,069,319.29	4.77
17	600688	上海石化	22,822,022.20	4.71
18	601988	中国银行	22,785,550.00	4.71
19	600816	安信信托	22,281,556.87	4.60
20	600026	中远海能	21,586,319.66	4.46
21	000963	华东医药	21,242,115.23	4.39
22	600028	中国石化	20,550,757.10	4.25
23	600100	同方股份	20,283,813.25	4.19
24	601607	上海医药	19,604,292.94	4.05
25	601179	中国西电	19,288,976.27	3.98
26	601398	工商银行	18,944,050.97	3.91
27	000768	中航飞机	18,788,030.33	3.88
28	600415	小商品城	18,516,468.73	3.82
29	300315	掌趣科技	18,320,151.57	3.78
30	600170	上海建工	18,305,898.35	3.78
31	600196	复星医药	17,639,782.06	3.64
32	000750	国海证券	17,580,803.79	3.63
33	601333	广深铁路	17,394,008.94	3.59
34	600027	华电国际	16,805,143.49	3.47
35	600016	民生银行	16,514,056.91	3.41

36	601211	国泰君安	16,112,968.15	3.33
37	002594	比亚迪	16,097,412.11	3.33
38	601600	中国铝业	15,953,431.16	3.30
39	601258	庞大集团	15,807,232.00	3.27
40	600177	雅戈尔	15,741,215.69	3.25
41	601166	兴业银行	15,390,806.33	3.18
42	601012	隆基股份	15,375,301.42	3.18
43	002714	牧原股份	14,819,573.66	3.06
44	601225	陕西煤业	14,544,801.40	3.00
45	002603	以岭药业	14,355,166.73	2.97
46	600038	中直股份	14,260,553.42	2.95
47	600036	招商银行	13,891,340.18	2.87
48	600109	国金证券	13,720,041.33	2.83
49	600068	葛洲坝	13,716,395.87	2.83
50	600839	四川长虹	13,516,548.65	2.79
51	601601	中国太保	13,386,048.50	2.77
52	600066	宇通客车	12,791,887.25	2.64
53	600064	南京高科	12,634,162.97	2.61
54	600600	青岛啤酒	12,630,514.19	2.61
55	600583	海油工程	12,603,260.67	2.60
56	000686	东北证券	12,568,186.20	2.60
57	600971	恒源煤电	12,395,374.36	2.56
58	300182	捷成股份	12,276,527.47	2.54
59	601390	中国中铁	12,112,177.12	2.50
60	600030	中信证券	12,003,437.33	2.48
61	600690	青岛海尔	11,843,513.55	2.45
62	300251	光线传媒	11,716,075.19	2.42
63	300253	卫宁健康	10,846,742.06	2.24
64	600176	中国巨石	10,753,117.99	2.22
65	002267	陕天然气	10,738,778.72	2.22
66	000983	西山煤电	10,693,337.48	2.21
67	600138	中青旅	10,672,741.58	2.20
68	000002	万 科 A	10,287,310.66	2.12
69	600585	海螺水泥	9,979,786.66	2.06
70	600031	三一重工	9,977,754.26	2.06
71	601766	中国中车	9,897,947.14	2.04
72	600757	长江传媒	9,853,033.60	2.04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160,541,094.80
--------------	------------------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095,748,870.86
--------------	------------------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	合约市值	公允价值变动	风险说明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					-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					-3,303,897.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金融产品。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和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的。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根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1 日发布的《关于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纪律处分的公告》，因公司在新三板做市业务中的异常报价行为，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予以公开谴责。

2016 年 6 月 17 日，针对浦发银行在天猫上以虚假价格进行促销的行为，上海市物价局给予警告并处人民币 5000 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根据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14 日发布的《关于民航局相关监管措施的进展公告》，因空防问题，民航局对上海机场实施了行政约见，依法对上海机场进行行政处罚。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上述股票系标的指数成份股，上述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除国泰君安、浦发银行、上海机场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84,368.2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441.55
5	应收申购款	1,017,228.2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10,037.99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8.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15,575	18,971.26	151,572,074.17	51.30%	143,905,361.30	48.70%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678,896.51	0.2298%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7月5日)基金份额总额	248,871,987.37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7,092,332.7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28,405,860.7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90,020,758.0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5,477,435.47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公告，自 2016 年 4 月 30 日起聘任詹余引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叶俊英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肖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于 2016 年 8 月 27 日发布公告，自 2016 年 8 月 27 日起聘任吴欣荣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根据易方达量化衍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从资产配置策略、权益类投资策略、固定收益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新股发行策略等多种投资策略的综合运用变更为运用量化手段进行指数增强的投资策略。投资组合将以标的指数的构成为基础，主要利用基金管理人自主开发的定量投资模型在有限范围内进行超配或低配。一方面严格控制组合跟踪误差，避免大幅偏离标的指数，另一方面在跟踪指数的基础上力求超越指数。基金管理人自主开发的定量投资模型充分借鉴国内外定量分析的研究成果，结合基金管理人的长期研究与实践应用，利用多因子量化模型预测股票超额回报，在有效风险控制及交易成本最低化的基础上优化投资组合，实现对投资组合的主动增强。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连续 5 年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本报告年度的审计费用为 47,0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单元 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 票成交总 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 金总量的 比例	
国泰君安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华西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2	-	-	-	-	-
国信证券	2	-	-	-	-	-
中信证券	3	-	-	-	-	-
信达证券	1	-	-	-	-	-
东吴证券	1	-	-	-	-	-
天风证券	1	-	-	-	-	-
安信证券	2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2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中投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1	-	-	-	-	-
华泰证券	2	-	-	-	-	-
国金证券	1	-	-	-	-	-
国海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2	-	-	-	-	-
中银国际	1	-	-	-	-	-
长城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3	4,250,607,632.49	100.00%	983,164.85	100.00%	-
方正证券	2	-	-	-	-	-
海通证券	2	-	-	-	-	-
华创证券	1	-	-	-	-	-
广州证券	1	-	-	-	-	-

注：a)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减少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个交易单元,新增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各一个交易单元；新增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两个交易单元。

b)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

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c)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华西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东吴证券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中投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127,207.40	100.00%	-	-	-	-

方正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广州证券	-	-	-	-	-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